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欧洲与中国

[英]赫德逊 著 李申 王遵仲 张毅 译 何兆武 校

docsriver文川网
古籍书城
入驻商家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得更多电子书

中华书局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欧洲与中国

〔英〕G.F.赫德逊著
王遵仲 李申 张毅译
何兆武 校

中华书局

EUROPE & CHINA
A Survey of their Relations
from the earliest times to 1890
By
C.F.HUDSON

*Copyright 1931 by Edward Arnold & Co., London
First published as a Beacon Paperback in 1961
by arrangement with the
original Publisher, Boston*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欧洲与中国
〔英〕G.F.赫德逊著
王遵仲 李申 张毅译
何兆武 校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1/32·10¹/4印张·196千字
1995年4月第1版 1995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定价：12.00 元

ISBN 7—101—01237—X/K·522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出版说明

中国与西方关系史是一个多世纪以来西方汉学家研究的热门题目。本世纪二、三十年代之交英国学者赫德逊写的《欧洲与中国——从古代到 1800 年的双方关系概述》一书，不但概括了此前西方学者(特别是玉尔、赫尔曼、肖夫、李希霍芬等人)对中西古代陆路交通史的研究成果，而且对中西关系史中的一些重要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独到见解；书中引徵史料繁富，考证精核，脉络清楚，基本上描绘出古代中西关系史的面貌。本书自 1931 年问世以后，被认为是一部有代表性的学术著作。

本书作者赫德逊(G. F. Hudson, 1903~1974)，是英国研究东方与国际关系史的著名学者。《欧洲与中国》于 1931 年由英国伦敦的爱德华·阿诺德公司出版。三十年后即 1961 年，又由美国波士顿的比康公司重印。英国李约瑟的《中国科学技术史》一书中论述古代中西陆路交通的部分，主要就参考了本书。《欧洲与中国》至今仍是一部中西文化交流史，尤其是丝绸之路历史的一部优秀著作，所以我们将它翻译出版，以供我国读者的研究和参考。

本文译校工作分工如下：第一、二、三章由张毅翻译，第四、五、六章由王遵仲翻译，第七、八、九、十章和《前言》由李申翻译；张广达校阅了第一章，何兆武校阅了其他各章译稿。

中华书局编辑部

1991 年 6 月

前　　言

1515年，安德鲁·科萨里斯(Andrew Corsalis)写给洛伦佐·梅狄奇公爵(Duke Lorenzo de' Medici)的信中用“和我们具有相同的品质(*di nostra quaeità*)”来形容中国人。而更为高明的中国人则以一句流行的谚语回敬说，唯有他们自己才有两只眼睛，佛朗机(法兰克)人(即欧洲人)只有一只眼睛，世界上其他地方的人都是盲人。

中国人和欧洲人这两个民族，居住在旧世界的两端，一个靠近太平洋之滨，另一个濒临地中海和大西洋，是在地理上相互隔绝的情况下而在文化上发展和成熟起来的。起初，他们相互不知道对方的存在，后来通过传闻和间接贸易中的商品交流才相互认识，然后，旅行带来了偶然的接触，最后，葡萄牙人在1511年占领马六甲之后才有了直接来往和军事接触。

说欧洲人是一个民族，以及把欧洲和中国的关系视为单一的关系，似乎都是语言的滥用；即把现今的中国，无论它是多么分裂，都当成是政治上和语言上的一个单元，而欧洲则分裂成许多个主权民族国家，甚至要数清它们都不是桩容易的事。然而，我们希望处于低潮的那些事物能使得“良好的欧洲人”这一称呼并不太荒唐。自古以来，一直有一个欧洲整体，它有别于所有的非欧洲。它也被称为西方，但就不太有力量

了，因为从长远来说，决定各种文化传播的是各大洲的地理位置，而罗盘上的方位并没有特殊重要的意义，而用“东方”这个词来形容居住在基拉尼(Killarney)这个经度上的摩尔人，一直是不合适的。

按照文化遗产的共同性或分散性的程度，各民族之间便有了等级和层次。人类是至高无上的民族。在这个最大的整体之中，有着由最初的文明延续下来的主要传统形成的几个大单元，其中又分为许多较小的群体，它们主要由现在使用的口头语言决定的，这就是日常所说的“民族”。

欧洲和中国都是人类最早分化成的民族，它们是历史发展的伟大连续体，各自包括许多不同语言和政治单位。文明的欧洲在罗马帝国统治之下是一个国家，而中国在她大部分的历史时期内则分裂为几个国家。中国同欧洲一样具有各种不同的口语，而由于共同的书面语所形成的统一，也并不比中世纪欧洲的拉丁语的影响更大。无论在中国或欧洲，真正的统一始终是文化传统上的统一。欧洲人民和国家的主要文化形态都是直接或间接地来源于希腊文化，而中国人的文化则来源于公元前一千年的黄河流域的中华帝国。双方的文化根据全然互不相关，他们没有共同的文学遗产，也没有超过野蛮状态水平之上的思想和制度方面的共同遗产。

只有两种其他文化传统在文明程度、在独立性、在力量和持久的影响上堪与希腊的和中国的文化比美。一种是西亚文化，它源出于苏美尔和埃及文化，主要由闪族和伊朗民族继承和发展；另一种是印度文化，其古典语言为梵语。希腊文化、西亚文化、印度文化和中国文化这四者乃是文明的四大起源；

其余的，除了某些微不足道的例外，要么是野蛮的^①，要么就是从四大根源中的某一种生长出来的。这四者看来是不可再减约的了。这些伟大的原始文化互相重叠并彼此产生深刻影响；到了近代，第一种文化吞没了另外三种，但这四者之中没有哪一种可以视为单纯是另一种的分支^②。

希腊文化兴起于欧洲和亚洲之间狭窄的海洋的岛屿上和半岛上。在其东面和南面的亚洲和非洲居住着一些以其自己的方式而非常开化的民族，他们的文化根深蒂固，不易为希腊文明所同化。但是在欧洲的西面和北面却住着一些民族，他们已充分进步得可以成为聪明的学生，而又充分原始得在文化上可以适应。因此，成为希腊文化范围的乃是欧洲，而不是亚洲或非洲；尽管事实上在马其顿的亚历山大统率的武力扩张曾直趋东方。在西亚和印度，希腊人深刻地影响了当地的文化，但是不能取而代之，随着时间的推移，本土的传统又恢复了其优势。在欧洲则是另一样。欧洲从罗纳河到克里米亚的海岸线上，希腊城邦星罗棋布，它们是内地居民的唯一的文明典范。希腊影响渗透到意大利的程度只是到了最近方被历史学家所体会到。而罗马文化自始至终从根本上都是被与希

① 我认为最低限度的文明是：(1)定居的生活，有发达的农业和相当规模的城镇，以及(2)文字。

② 根据考古学，可以很有证据地说，希腊、印度和中国的文化都源出于更古老的西亚文化。然而，就我们所能确定的而论，其间并没有文字上的继承关系；而自觉的文化传统中的决定性的因素则是书写的文字。希腊人所有负于埃及和巴比伦的（不管那可能是什么），因而在性质上就不同于法国或英国所有负于希腊和罗马的。

腊文化的接触所制约着的，罗马帝国则把它那希腊一拉丁文明经由欧洲传到莱因河和多瑙河。后来，在把基督教定为帝国的国教之后，它便从罗马和君士坦丁堡进而征服更遥远的欧洲国家——德国和斯堪的纳维亚、波兰和俄国。到公元1,000年，除了荒野的西徐亚(塞种人)草原外，整个欧洲都接受了可以称之为“罗马文化”的东西，并成为米利都、雅典和罗马全部古典遗产的合法继承人。

欧洲人当时确实并未能真正掌握他们多少遗产。欧洲并不像在波斯、叙利亚或埃及那样，是古老的本土文明抗拒和排挤外来的优势；在欧洲除了希腊文明之外，就不曾有过固有的文明。但是欧洲所接受的基督教罗马文明是如此之强烈地带有西亚文化的精神，以致把希腊文化的传统在许多方面都几乎湮没了。基督教从亚洲带来了一套与希腊文化完全不同的思想和宗教社会法规，还带来主要是起源于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的新艺术。在从公元600—1,100年的至少五个世纪当中，欧洲的古典传统已黯然失色，有一个评论家并非是完全不公正地把中世纪说成是东方对罗马的胜利。然而，欧洲仍然是亚洲以外的另一个世界；它仿佛是在等待着希腊文化重新出现，不管后者何时再显身手。在中世纪后期，希腊文化的确在拉丁的基督教世界里再显身手；到了文艺复兴，西欧就又恢复了希腊文化的古典遗产。后来，它进而感化了东正教的国家，东正教不仅在拜占廷的中世纪文化中继续存在，而且由于鞑靼和土耳其的历次征服者而接受了西亚文化传统的鲜血血液。首先，俄国似乎已不属于欧洲了，17世纪的莫斯科和撒马尔罕的共同点比和巴黎的更多；彼得大帝推行的改革在某

种意义上是“西化”的第一个范例，预示了后来在日本、中国、土耳其和波斯的革命。但是，即使在这里，实际上也更多的是恢复而不是转化为异国的传统。历史上，俄国属于罗马化国家的集团，在彼得大帝勒令他的贵族们剪掉胡须之前很久，莫斯科就以“第三个罗马”自居。

中国文化在其扩张以及与外来影响竞争的盛衰表明了与希腊—罗马文化的许多相似之点。在周朝名义上的宗主权之下的很多小国，构成了孔子（公元前 551—前 479 年）时代的中国，它们只占有现今中国的一部分。只是在公元前最后的两个半世纪里，中国人才由扬子江南部进入到南中国海，征服和吞并了非汉族的越王国和一些半野蛮的部落。在同一时期，高丽也受到侵扰，在西北方，中国的势力扩大到蒙古及喀什噶尔，甚至越过帕米尔分水岭进入蓝氏城。在伟大的秦、汉两朝（公元前 246 到公元 220 年）所做出的远些扩张，是与从第一次布匿战争到埃拉加巴鲁斯（Elagabalus）皇帝的罗马同一个时期。在后汉和接下来的分裂时期，当基督教在罗马帝国达到至高地位时，佛教渗入到中国，它起源于印度、经由喀什噶尔传入。佛教对当时中国流行的精神面貌的关系与基督教对罗马的关系十分相似；但基督教终于成为罗马帝国和欧洲的官方宗教，而佛教虽然在社会各阶层中获得很大进展，但始终未能推翻“儒家的异教主义”，而不得不甘居“三教”（儒教、佛教和道教）之一。然而佛教作为改头换面的中国文明的传播者，所完成的任务和基督教会当时欧洲所起的作用差不多。正如德国和斯堪的纳维亚从未曾被罗马军所征服，却被罗马基督教所赢得了；岛国日本，虽没有中国军队进攻之

虞，却同样为中国佛教所征服^①。最后确立了包括中国本身、朝鲜、日本和安南在内的中国文化领域。缅甸、暹罗、西藏和蒙古也受到中国的影响，但它们的主要文化的灵感直接得自印度的佛教。

当我们开始比较中国和希腊两种文化的特性时，我们就会立即注意到欧洲文化与一切非欧洲文化之间的根本差别。孔子时代的中国是一群封建诸侯国，而同时的希腊则是一个很多城邦的世界。

所有的亚洲文化都是以地租经济为基础的。肥沃的平原和河谷农业的农业剩余价值，以赋税和地租的形式供养国家官吏和私人或半私人地主的上层阶级。商业往往十分普遍，但它对农业及其当地的销售乃是辅助性的。政府的形式一般为君主制，但从封建到专制则各有不同，偶而在发展的初期阶段，则是地主缙绅的共和国^②。作为广大的农民群众是社会金字塔的基础，他们赋予文化以巨大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尽管战争和起义可能使之动摇，但是他们却也使得文化一成不变和顽固地保守。这样一个社会的整个组织趋向于固定化和墨守常规；土地一旦得到开发，其价值就很少变化，收入只有靠获

① 虽然广义上日本是中国的一部分，我为了方便起见，要把欧洲—日本的关系，排除在本书的范围之外。

② 佛陀时期的各个共和国就是这样的，如Sakiyas, Bulis, Rājāmas, Mallees等等。这些共和国后来都消灭了。实际上，伯罗奔尼撒和德撒里的希腊内陆城邦也属于同一种类型；它们都是正式的城市，这一事实必须归功于成功的海上国家给 Palis(城邦)所带来的威望。斯巴达和德撒里的“城邦”则是由拥有农奴的土地所有者的集团构成的，而不是由真正城镇居民构成的。

得新的土地才能增加。

土地收入经济的农业国家，代表着农业发明以后人类进步的正常路线，它在任何地方都表现出相似的特点；它对中国的类型和对埃及同样都是真确的，而在与世隔绝的美洲，我们也在秘鲁的印加文化中发现了它。但是共和制城邦则是历史上一个例外的变种。它诞生于爱琴海，而其他任何地方似乎都未曾独立地产生过^①。它产生于一套独特的条件，其中主要的似乎是：一个面临大海由小岛、半岛和山谷组成的区域，气候良好，沿海的生气蓬勃的野蛮状态与古老的文明中心并存，有着巨大的贸易机会，以及设防技术的进步远远超过攻城的技术。

典型的希腊城邦是滨海有城墙的一个城镇，拥有一小片领土，但海路可通向遥远的地区。与其活动的范围相比，这些城邦小得惊人，艾德科克教授(E.F.Adcock)写道^②：“与一千平方英里的亚底迦(Attica)相比，任何其他希腊城邦所统治的领土都是很小的，……科林多(Corinth)[只统治着]380平方英里，优比亚(Euboea)的八千城邦平均统治180平方英里，甚至只有一个城邦的岛屿，如希俄斯(Chios)也只有300平方英里多一点，而这个岛却是最大的。西欧思(Ceos)还没有鲁特兰(Rutland)县的一半大，但16世纪时却有四个独立

① 一个扭曲的例外是16世纪日本的坂井城，早期的欧洲观察家曾把它的体制与威尼斯相比拟。但是它的独立时期很短暂。腓尼基各城邦要比希腊的城邦更晚的时期才成为共和国的，希腊对它们的影响是不能忽略的，尽管作为从事商业的王国，它们从一开始就具有城邦国家的某些特性。

② 《剑桥古代史》卷3，第26章，第698页。

的城市和三种独立的货币。”

在这些希腊的自由城邦中，工商界，即 bourgeoisie[资产阶级]，首先在政治势力中占了一席地，并发展出适合其本身的社会制度和思想。倒并不是城邦进行的贸易在数量上比亚洲商人的更大，而是因为城邦共和国商人和工匠的社会和政治重要性远远大于最繁荣的亚洲各帝国所曾到达的地步。直到晚些时期，经济情况一直都是，广大地区内的农村要比城市占优势，农业要比商业和工业占优势，因此只有在独立的城镇里，市民才能独立成长。在地租经济的农村国家里，市民虽然可以发大财，但在政治上是无能为力的而且社会地位低下，法律的设计并不是要给他们带来好处，反而使他们蒙受屈辱，限制他们的活动。统治阶级，朝臣和官僚、军事显要和僧侣，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是混杂着轻视和忌妒心在看待他们的。他们所能做的最多只是巧为贿赂以获得专利，而这类专利只能导致经济停滞。在精神上，他们基本上要接受他们上级的观点和价值观。但是在城邦之中，贸易不受限制，在社会生活中商人至少能达到与地主阶级平等的地位，而且不存在官僚体制。社会构成重心的转移，就影响到思想。希腊的城邦产生出一种个人主义的法理学作为其自己的思想意识，这适合于资本主义的企业和产生了希腊的数学和自然科学的思想状态^①。

或许会有人反对说，尽管城邦的成就辉煌，但只不过是欧洲历史上过眼烟云的一幕，而文明史上更大的进展都是那

① 按照M.迈尼尔(Meynial)的说法(见C.G.克伦普和E.F.雅各布合编的《中世纪的遗愿》第六章iii)：“罗马法的制订是古代世界最大的胜利。”但从人类历史的全面观点看，希腊数学或许真应享此盛誉。

些并非是城邦的欧洲国家所做出的；因此，应当把自由城市看作是欧洲天才的一种偶然的表现，而非整个欧洲文化的基础。也可以指出，希腊的城邦被马其顿和罗马两大帝国吞并了，而自 16 世纪以来欧洲的进步并不是城市的而是民族国家的业绩。然而研究以后就会发现，恰好是城邦把它们特有的欧洲品质赋予了这些较大的社会。

罗马本身就是一个城邦，罗马帝国是建立在若干城邦联盟基础之上的；这些城邦在被剥夺了王权之后，还保留着作为 *municipia*[市]的内部自治权。只是到了公元 3 世纪由于经济危机，中央政府才接管了市的行政，市政机构成为了一种负担而不是特权，希腊—罗马世界明显的城市生活就被摧毁了，而且正是这个时候，欧洲文化就开始经历它那场拜占廷的转变，形成了“东方对罗马的胜利”。另一方面，在近代由自由城市时代向民族国家时代的过渡，在其演变的主轴线上却避免了那些使得罗马帝国脱离商业主义而走向主要是地租经济和官僚专制主义的倾向。17 世纪欧洲，虽然只在几个国家之内，却取得了罗马帝国的未竟之功。结果造成大规模的领土主权和资产阶级政治势力的真正综合。这一综合是通过两种工具完成的，即议会代表制和合股特许公司。

议会制度本身对商人阶级并无好处，像在波兰和匈牙利，议会被封建贵族所控制，那比皇室专制制度更为反对资产阶级势力。但是在英国，地主乡绅而非贵族却和从自治市选出的议员联合组成了下议院，但不是与显赫的贵族联合建立起一种贵族的秩序，这就使得自由城市成为多余的了，因为商界的利益能够通过有效的全国代表制度表达自己的呼声，不必为

了生存而不得不孤立自己。因此，当法国、德国和意大利的城邦和公社由于事态的进程而被摧垮时，英国资产阶级却稳步地增加了自己的权力。

合股特许公司给了商界的利益以甚至是更大程度的自主权。直到 19 世纪新工业主义兴起之前，它确实是城邦政治遗产的主要继承人。大型贸易公司组织庞大，有理事会，而且其金融系统吸引了除商人以外许多人来投资，因而几乎具有国家的性质，能够自行发动战争。在 1610 到 1717 年之间，荷兰的东印度公司兼并的领土比荷兰大好几倍，每年支付的红利将近其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六。特许公司在 17 和 18 世纪争夺世界贸易的斗争中居领先地位。在带头发展新经济形态中，英国人和荷兰人最为成功。在法国，合股公司是官僚政治的工具，所以尽管法国人口更多，军事力量也大，却仍然落在后面。在西班牙，卡斯提尔的官吏统治扼杀了葡萄牙的和安达露西亚港口的贸易，合股公司原则无法产生，西班牙被赶出了商业竞争的场地。而在西班牙都不行的地方，亚洲的国家就根本没有希望竞争了。

在我们的论述结束之前，我们将看一下各个欧洲国家的东印度公司为了扩张他们的贸易是如何设法强行打开中国的大门的。他们的确是早期欧洲城市自由权的真正后裔^① 和重

① 克拉克(G.N.Clark)教授在《十七世纪》(页 34)一书中声称：“合股公司的原则最初确切地是产生于英国，即 1553 年建立了俄罗斯公司以及同年的非洲公司。”1553 年以前，北欧最大的商业赢利组织一直是汉莎同盟。它这时已衰落了，而早期的英国合股公司本质上便是要努力以新的方法来获得像已往所属于汉莎那样一种权力和效益。因而汉莎实际上乃是这一新运动的出发点。

商主义精神的合法继承人，这种精神使热那亚商人于 14 世纪初期在鞑靼人统治下的和平(Pax Tataric)中前往中国。但是，在这些热那亚人的时代和东印度公司到来之间这段时期，开辟了绕过非洲到达印度和中国航线的决定性的一步乃是葡萄牙人，这一点乍看起来似乎不符合我们认为城邦是欧洲历史中的主导因素这一重要性的看法。因为葡萄牙冒险家既不代表城邦也不代表股份公司，而是代表一个民族国家和一种皇室垄断。然而在这里仍可看到城邦的鼓舞作用，因为葡萄牙的海上力量恰好是热那亚创立的。

中世纪欧洲城邦的复兴始于 9 和 10 世纪的威尼斯与亚马非(Amalfi)^①。这种势头一旦强大起来，就像传染病一样蔓延到整个拉丁世界，最后到达北海和波罗的海。这个运动在 14 世纪初达到高潮。当时热那亚在商业活动中范围内领先。威尼斯人或许更有利地经营商业，但热那亚人跑遍了旧世界，其精力之充沛令人难以置信。热那亚商人从塔那(Tana)、特拉布松(Trebizond)和拉甲佐(Lajazzo)进入印度和中国，他们也从黑海进入俄国，他们还穿过撒哈拉到达苏丹^②，他们还乘船绕西班牙航行到佛兰德斯的港口。热那亚

① 中世纪的城邦可以说是通过三条渠道从古代传下来的：1. 古老的意大利城市生活通过“黑暗时代”幸存下来；2. 教会以municipia[城市]为基础的教区组织，倾向于使城镇与农村封建制度相分离；3. 罗马的公法、私法所传下来的成熟的城邦文化的那种共和—资本主义的思想意识。

② 参看龙西耶尔(M.Ch.de la Roncière)《中世纪对非洲的发现》。

人利用他们这几条活动路线的最后一条在里斯本立足下来，丁尼兹(Diniz)国王征召他们来服役，使葡萄牙有了海军，葡萄牙向他们学习造船和航海技术。这样，航海家亨利(Henry the Navigator)及其后继者就用所制造的工具发现了到达印度群岛的航线，并把阿拉伯人赶出了印度洋。

葡萄牙人从热那亚人所教的课程中学到了很多东西，他们把意大利的重商主义和新航海技术与他们自己所特有的战斗热情结合在一起，成为15世纪世界上最勇敢和最有技术的海员。威尼斯人大凯达莫斯托(Cadamosto)说，在他的时代，葡萄牙的轻快帆船是水上最好的航船。海军上将巴拉德(G. A. Ballard)^①，以专家的身份写了一本书，他说瓦斯科·达·伽马1497年直航好望角“足可称为人类完成的最完美的航行业绩。如果它有可以与之相匹敌的，那就是麦哲伦的航行了，而他也是一个葡萄牙人。经过这几次航行和热那亚人哥伦布的航行，全世界的海洋都已为欧洲所征服，欧洲企业可以到达任何海岸”。

海上技术所呈现的如此惊人的发展，乃是15世纪的新事物。这是由两种因素造成的：重商主义和火炮的发明。没有贸易事业的推动力和频繁使用，大炮本身并不能成为海权，这是历史上许多军事都可以证明的。但是，没有大炮的使用，沿海城邦永远不会发展出一种与陆权大不相同的海权的。迄今为止，船舰和海军战术的发展，一直是受到这一事实的限制：用铁锚把船固定并登上船艇，就差不多总可以把海战变成陆

① 《印度洋的统治者》，29页。

战；这一点就抵销了机动的全部优越性，使士兵的近战质量成为海战中的决定因素。古代雅典人由于其机动性和使用金属撞角曾取得了海上的优势，可是后来对海洋很不习惯的罗马人，发明了一种极为有效的抓钩器具（即 Corous）而多少代替了金属撞角的战术；但是，甚至使用了大型石弩或火药（Greek fire），也没有恢复机动性的决定作用。由于大炮的出现，在 14 世纪所有这一切都发生了变化。现在已有可能在远距离摧毁一艘舰船，从而，机动力量就立即变得极其重要了。这种力量部分地有赖于航海技术。这就给予了造船以新的动力，于是，新型的船，特别是新式的大帆船出现了，所有的改进必然都要考虑到战斗能力，因为当时的每一艘商船都必须同时也是一艘战舰。在航海技术和战术方面也同样有了迅速发展，因为船长们都在探索如何最好地使用他们的重炮。由于有了新的航海科学，葡萄牙人就能够不但取得通向印度群岛的全部海上通道，而且能够打垮为数更多的与他们相对抗的阿拉伯船队，并取得印度洋无可争议的霸权。1502 年，马拉巴尔（Malabar）海岸之外的决战是用与英国人后来打败西班牙无敌舰队同样的战术获胜的，那就是一直占住上风头，远距离进行作战。

从 16 世纪初以来，欧洲海上的十足优势，使得许多历史学家很不恰当地贬低了非欧洲民族的海上成就，他们假设优秀的航海技术由于某种原因是居住在欧洲沿海的居民天生就有的，或者是北欧头颅的构造所固有的。但事实是，如果我们回顾中世纪和古代，这种优越性却并不明显。希腊人是航海能手，而古代最伟大的一次远航，即环绕非洲的航行，则是腓

尼基人的成就^①。北欧海盗(Vikings)在海上大肆逞强、但如果我们要给哥伦布以前的远距离出海航行授奖的话，我们肯定更该把奖授予太平洋上的无畏水手——波利尼西亚人。埃及的希腊人于公元1~2世纪航行到印度，有的人甚至到达东京(Tongking)(越南之一省)；但是同一时期的阿拉伯和印度^②的海上企业完全可与他们的比美。在伊斯兰时期，阿拉伯人曾一度在地中海取得海上霸权，而在苏伊士地峡另一面，他们的范围东至中国和爪哇，南至马达加斯加岛。中国人在其历史的某些时期曾由海路与印度贸易，而在15世纪初，明朝的“采贡”船队不仅顺利进入锡兰，而且甚至远航到东非。日本人和马来亚人也出现过勇敢的水手。

总而言之，亚洲在海上成就的纪录并不差。因此，亚洲国家那么轻易地就把海上霸权让给了欧洲人，就尤其值得瞩目了。虽然亚洲人在印度洋和太平洋的水域发展了规模很大的海上贸易，却不能与新来的人争夺海上霸权；这是因为在他们企业的背后没有政治上强而有力的商业主义的推动力，没有对于海外扩张的不懈的国家支持，没有积极的海上雄心来促进造船和战术方面的革新。深深扎根于地租经济的亚洲各君

① 假定关于这次航行的记载是可信的。在我看来，没有一种想推翻希罗多德证言的企图是有说服力的。

② 印度人通过海路在马来亚、爪哇、婆罗洲和柬埔寨建立了拓展地。参看Milinda panha第395页：“一个船主如果常在某个海港城镇收集货物而发了财，他就能够跨海去邦加或塔可拉或中国或索菲拉或苏拉特或亚历山大或科罗曼德尔海岸或印度的远方以及任何船只聚集的地方。”

主国对海洋熟视无睹，而且尽可能使自己和它脱离关系；舢舨和独桅三角帆船始终是老样子，而欧洲的帆船却在不断改进。17世纪初，看来仿佛日本一度要加入竞争，变成一个海上殖民强国，但是江户(yedo)政府却宁愿取消自己的商船业，并且使国家与外部世界隔绝，只在长崎与中国和荷兰做生意。

于是，海上的通路就让给了欧洲霸权。在17世纪，“西方人是世界所有海洋的主人”^①。制海权由几个欧洲国家在争夺，但从1571年勒班陀(Lepanto)之战到1904年的日俄战争，欧洲人还从来不曾和亚洲人争夺过。欧洲殖民体系通过海上力量得以确立，财富源源不断流入欧洲，增加资本的积累，金融技术不断进步，商业阶层的自信心和独立观点日益增大。或者如J.A.霍布森更直截了当所说的^②，“通过武装掠夺对世界的其它部分进行剥削、不平等贸易和强迫劳动，乃是欧洲资本主义长成的一项重大的、必不可少的条件”。

在18世纪后期和19世纪，欧洲资本主义借助于欧洲的科学而把蒸汽动力应用于制造业和海陆运输，从而造成了自从农业发明以来人类生活基本条件的最大的转变。利用他们新的经济力量和效率，欧洲人在19世纪不仅在军事上而且在文化上压倒了亚洲。亚洲的大国采用放弃海洋撤回陆地（在那里他们较强些）的办法，推迟了那不幸的日子，在一段时间内保持了自己的独立而没有改变其传统的生活和思想的方式。甚至那些长期在欧洲统治之下的地区，例如锡兰和爪哇

① G.N.克拉克：《十七世纪》，191页。

② 《现代资本主义的发展》，10页。

也基本上不受欧洲文化渗透的影响，正如两千年前波斯和叙利亚不受希腊文化的影响一样。但是有了这种新的经济，这一切就都发生了变化。神圣的贸易权利是不容否定的，所有关闭着的大门都被强烈冲开了，经济变化的引擎冲击着内心深处的堡垒。亚洲向“西化”屈服了。对我们时代的这一进程切不可有所误解，决定性的力量不是大炮，也不是基督教传教士，也不是求助于纯科学，而是铁路、工厂和发电机。它们同样地根本改变了东方和西方的生活。的确，最近的这个时代可以说有了如此巨大的变动，乃至取消了以前所有的文化区分，发展出一种其自己的新文化，那和无论西方或东方过去的一切文化完全不同。这种机器工业主义、无线电、汽车、民主、女权主义和资产阶级一无产阶级的政治的新世界，不仅与古老的北京紫禁城，而且同样与波旁王朝的凡尔赛宫和“古老的维也纳”（“Alt-Wien”）的那个世界都是格格不入的，距离西班牙大帆船的时代和距离“泉州大船”的时代是同样地遥远。然而，这个新世界从根源上说是欧洲的，那些大银行、股票交易所和机器归根到底乃是城邦和重商主义和它那思想意识上偏好科学的产物。

如果当时整个地球都“西方化”了，难道不能结论说，古老的亚洲文化对一个好欧洲人来说除了对于比较人类学具有其价值而外就是毫无意义的，它们是历史的死胡同，与我们的生活和思想格格不入而且现在已告终结了吗？完全不能。亚洲文化留下了不朽的艺术杰作，它们是，或者应该是所有文明人类的遗产。它们仍影响着全世界半数人口的文明的发展，因为革命的性质是由被革命所破坏的东西而决定的。而且，重

要的是亚洲文化还参与了欧洲传统本身的形式。因为如果希腊决定了欧洲的形式和方向，那么亚洲的成份在总体结果上是和希腊文化不可分地溶合在一起的。其中一些成分已经如此之彻底地被同化了，以致人们已经忘记了它们源出于亚洲。那些一点也不了解，而且也不想了解亚洲的欧洲历史学家们是很难重新发现这一点的。但是事实上，在 19 世纪以前，亚洲对欧洲的影响要比欧洲对亚洲的影响深刻得多，而这肯定是因为欧洲的社会秩序更不稳定，所经历的改变更剧烈的缘故。正是在社会危机感引起了怀疑和不确定的时期里，欧洲人的思想才成为可塑性极大又最容易接受外来的影响。在安东尼王朝的时代之后古代希腊一罗马的社会组织解体的那个时期就是这样一个时期；另一个则是导致法国大革命的那个时间。在第一个时期，欧洲从西亚接受了基督教信仰和大量拜占廷艺术的特色，从印度（对不起，印泽教长），则接受了新柏拉图主义哲学的内核。在 18 世纪，令人神魂颠倒的则是中国。

由于欧洲进口了中国的色丝、瓷器、漆器、屏风和扇子，中国的装饰设计原理和远东独特的艺术想象力也为欧洲，尤其是为法国所熟悉。于是，中国的影响帮助形成了罗珂珂的风格，并且在两位欧洲第一流的画家即华图(Watteau)和珂曾斯(Cozens)的作品中可以为人感到。同时，有关中国制度的文字记述和中国经典作品的翻译，对法国启蒙运动的思想家也有影响，其中尤其是魁奈(Quesnay)。

我们以下关于欧洲与中国关系的概述只到 18 世纪就告结束。这两个文化世界彼此对峙而不造成侵犯并且大致上是

平等对待的时期就完结了。我们将不叙述到 19 世纪，我们的论述只到 1800 年为止，那时是法国拿破仑第一执政和北京的清王朝刚刚走入漫长的下坡路，直到 1912 年以逊位而告终。

目 录

出版说明 (1)

前言 (1)

第一章 朔风以外 (1)

第二章 张骞 (27)

第三章 丝绸贸易 (42)

第四章 偷运来的蚕 (75)

第五章 鞑靼人统治下的和平 (107)

第六章 绕过非洲的道路 (143)

第七章 取道墨西哥 (180)

第八章 被包围的中国 (213)

第九章 罗珂珂风格 (246)

第十章 耶稣会士在北京 (267)

附图：

1. 希罗多德想像中的自亚速海至希伯尔波利安地区
示意图 (4)

2. 希罗多德时代从亚速海到依塞顿人的贸易路线图
..... (12)

3. 公元一世纪和二世纪中国与罗马之间的丝绸之路

图 (49)

4. 蒙古帝国时期欧洲和中国之间的贸易路线图 (131)

第一章 朔风以外

一般认为，欧洲文献中最早提到中国，只是在耶稣纪元之前不久，在公元前一世纪横越帕米尔高原的丝绸贸易开通之后^①。但是可以有理由相信，从横越中亚的商道上所获得的关于中国的确切知识，已包含在公元前六或七世纪成书的普洛柯奈苏斯人亚里斯特亚士(Aristeas of Proconnesus)所著的《阿里马斯比亚》(Arimaspia «独目篇»)之中了。

除了柴泽斯(Tzetzes)所保存下来的片断之外，《阿里玛斯比亚》原作早已失传，似乎在古典时代的末期就确已散佚了。不过希罗多德(Herodotus)在研究西徐亚人(Scythians, 塞种人——译者)的起源时，对其中的一部分作过摘要。西徐亚人是一群以车为屋，以马乳为食的游牧部落，在希罗多德的时候从顿河到里海之间的大草原上保有一个帝国，与黑海北岸的希腊城市为邻。希罗多德探讨过关于该族起源的四种不同的说法。前两种说法与本书无关；它们很显然是指德聂泊河下流一带为西徐亚人所征服的农业部落而言，希腊人通常把

① 见玉尔《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考狄校订本，1915年版)(H.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戈岱司《希腊拉丁作家有关远东文献》。戈岱司书中包括有关克梯西亚(Ctesias)的赛里斯(Seres)人的资料。他倾向于认为这是后人窜入的——事实也确是这样。

他们二者混为一谈。第三种说法涉及真正的西徐亚人，即游牧的西徐亚人，他们似乎有自己的传说；根据这种传说，游牧的西徐亚人原住在亚洲，为马萨竭特人(Massagetae)的征伐所迫，渡过阿拉塞斯(Araxes)河^①进入西美里安人(Cimmerians)的地方；因为现在西徐亚人所住的国土，据说以前是属于西美里安人的。

《阿里玛斯比亚》一书中所记载的第四种说法可以概述如下：“凯斯特洛庇乌斯(Caystrobius)之子，亚里斯特亚士是浦洛孔奈斯人，在他的一首六韵步诗中宣称他曾受阿波罗神的鼓励远游到依塞顿(Isedones)地方，过了依塞顿就是独眼民族阿里马斯比人(Arimaspi)居住之地；然后就是看守黄金的格里芬人(Griffins)^②；然后直到海滨都是希伯尔波利安人(Hyperboreans)；除了希伯尔波利安人之外，这些民族都曾因亚里马斯比人排头而侵犯过他们的邻居；依塞顿人被亚里马斯比人驱赶出了他们的故土；依塞顿人又赶走了西徐亚人；原来住在南海的西美里安人，又为西徐亚人所逼迫，而放弃了他们的领土。”

从字面看来，所提到的独眼人和格里芬人的这段文字是非常荒诞的，以致现代绝大多数希罗多德的注释者对这段文字都不肯认真对待，并赞同希罗多德本人对亚里斯特亚士以

① 希罗多德《历史》IV, 13。

② 这里大概就是伏尔加河(托勒密的书中称之为Rha河)。希罗多德显然曾用过阿拉塞斯(Araxes)这一名称来指三条不同的河流，即阿拉斯河、乌浒水(即妫水——译者注)与伏尔加河。

(译者注——希腊神话中格里芬是一种鹫头飞狮，其转义为看守者。)

及他笔下的希伯尔波利安人所下的不利评语。然而这段文字根据一切有关的证据加以检查，包括不仅是希腊罗马古典的、也还有汉文的资料、考古学的线索，以及最后（但非最不重要）的地理学等等；那么我相信其结果会有利于下述假定，即亚里斯特亚士的诗，虽然掺杂有荒诞不经之谈，但他对那些引起西徐亚人迁徙的事件和他称之为希伯尔波利安人的那个民族，是确有所知的。

大约在公元前五世纪中叶希罗多德的时代，有一条贸易道路，从亚速海东北角通到与依塞顿邻近的一个被称为阿尔及巴埃（Argipaei）的民族那里。希罗多德提到过六个民族，包括阿尔及巴埃人在内，当时都界于顿河里海地区的塞种人和依塞顿人之间。他们沿着这条商路形成一条连续不断的序列，除了在其中两个民族之间有一处沙漠地带之外。他对这条商路也做过描述。由于阿尔及巴埃人与依塞顿人相邻，所以沿阿尔及巴埃人商路的民族序列便和亚里斯特亚士所记述的依塞顿—阿里马斯比—希伯尔波利安那一民族系列连接起来。这样，这个序列共有九个民族，如果把沙漠也算一项，则共有十个地区，从亚速海延伸到希伯尔波利安海。全部名单如下：

1. 梭罗马泰人（Sauromatae）；
2. 布地尼人（Budini）；
3. 沙漠；
4. 赛萨竭特人（Thyssagetae）；
5. 尤尔开人（Iurcae）；
6. 塞种人的另一支；

7. 阿尔及巴埃人(Argipaei);
8. 依塞顿人(Isedones);
9. 亚里马斯比人(Arimaspi);
10. 希伯尔波利安人(Hyperborean)。

在试图把这个序列确定在地图上之前，不妨引用希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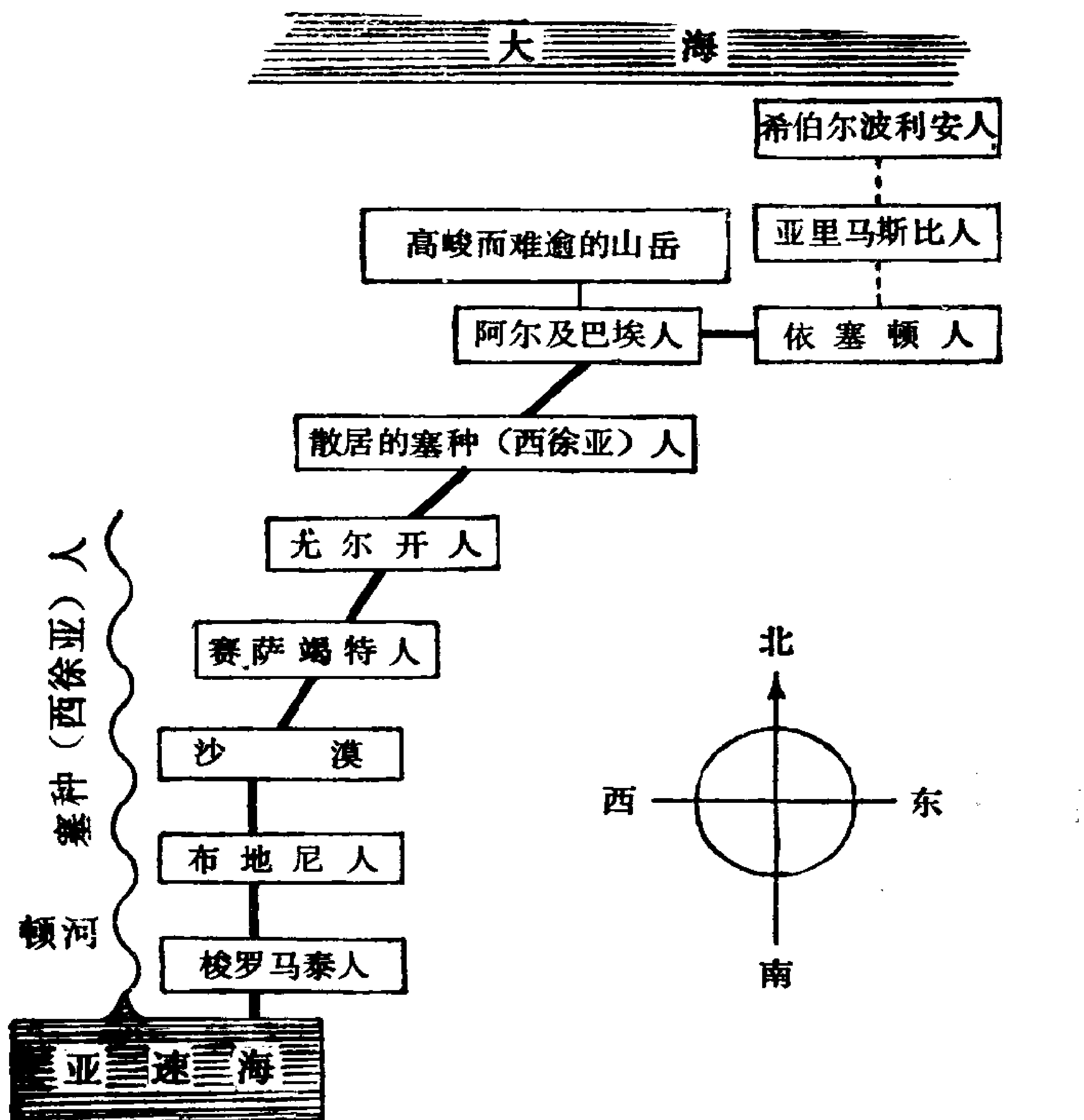


图1 希罗多德想象中的自亚速海
至希伯尔波利安地区示意图

德的原话来表明他在亚里斯特亚士之外的不同的资料来源。他说^①:“远及这些秃头民族(指阿尔及巴埃人)的地方，人们对这片地域以及住这片地域的各族的情况都是很清楚的。因为有些西徐亚人旅行到他们中间，所以不难从这些人以及波利地尼斯(Borysthenes)人的市场上和别的彭特克(黑海——译者)市场上的希腊人那里得到有关的信息。到该地旅游的西徐亚人得通过七个舌人，以七种语言重译来办事。……秃头人以东的国土是确实知道居住着依塞顿人的，但秃头人和依塞顿人以北的地区，除了上述各族间所传说的故事而外，就不得而知了。……依塞顿人有一种传说是，在比他们更远的地方居住着独眼人和守卫黄金的格里芬人。西徐亚人传下来了这个故事。我们从他们那里得到这种传说及‘亚里马斯比’这个塞种人的名字，因为塞种(西徐亚)语的‘亚里马’意思是‘独一’，‘斯普依’意思是‘眼睛’。至于希伯尔波利安人的情况，无论是西徐亚人或是那里其他任何族人，都一句也没有提到过。只有依塞顿人谈到过他们^②。至于我，则我甚至连依塞顿人谈到过他们这件事都不相信；因为，如果依塞顿人谈到希伯尔波利安人，那么西徐亚人也会像谈到独眼人一样地谈起他们。”

从上引文可以清楚看到，希罗多德自认为他是非常之熟悉世界上这部分地区的。他十分坦白地承认他的知识有限。

① 希罗多德《历史》，IV，23—27,32。

② 据希罗多德《历史》，IV，16。亚里斯特亚士宣称，他从依塞顿人那里得知关于“以远各地区”(即亚里马斯比人、希伯尔波利安人)的情况。

但这样坦率更使人对他的陈述留下深刻印象，即远到阿尔及巴埃各地的情况都是“众所周知”的。我们有理由假定他著作中的这几章所依据的并不全然是道听途说。另一方面，确凿的事实是，希罗多德仅仅依靠当时人的证言，而关于“独眼人”的时期至少是早一个世纪，或许要早两个世纪^①，使得希罗多德对“独眼人”的肯定论断却难以确定。没有文字记载的，原始部落的回忆，都有着简短而不确切的坏名声，而且倾向于把晚出的故事吹嘘得更古老一些；亚里斯特亚士很可能听到过一些在希罗多德时代已经失传或走样的传说。塞种人进入欧洲不会晚于公元前七百年，或晚于希罗多德编写其大作的二百五十余年之前。只消考虑到在快要进入有史时代之际，条顿民族的迁徙所留下的回忆还始终是何等之模糊，就足以使我们领会到时间因素在这方面的重要性了。如果我们发现亚里斯特亚士所说的，关于希伯尔波利安以及引起塞种人迁徙的动乱符合我们从别的方面所知的地理和历史事实，这一情况还是没有错，因为希罗多德当日无法确知他的先驱者所谈论的时代。

现在就以希罗多德为指导，让我们来看看我们能否在现代地图上找出依塞顿人的国土所在之处。我们的出发点是“马奥提斯湖之涯”，即塔岗洛格湾；商队或许从顿河口的某一市场出发，该地在古代称为塔奈斯，在中世纪称为塔纳。据说塞

① 希罗多德(《历史》IV, 15。)定亚里斯特亚士为公元前七世纪上半叶，而苏易达斯则认为是与克洛苏士(Croesus)同时代的人。阿莱曼提到依塞顿人以及丽白安山，是有利前一时期的。但继续追究这一点对于本章的论证并无必要。

种人和梭罗马泰人以顿河为界，梭罗马泰人占有的“领土既缺乏野生的又缺乏可栽培的树木，距塔岗洛梭湾以北十五日的路程”。越过此地后(也许朝同一方向)，住有布地尼人，他们的国土内森林密茂，他们出售毛皮。越过布杜尼向北则是“七天路程的沙漠”。出沙漠后，“略为偏东走”就到了赛萨竭特，然后到尤尔开。

按希罗多德的描述，尤尔开人的狩猎方法表明这是一个树木稀疏的国度。过了尤尔开，朝另一偏东方向，是一种分离出来的塞种人游牧部落。“塞种人的国土所及之处都是地势平坦，土壤深厚，过此以后则是硗石崎岖；穿过一长条崎岖的地带之后，就遇到一种住在高山脚下的民族。他们是阿尔及巴埃人，是黑海塞种(西徐亚)人商队的终点。该族人被描绘成‘秃头’‘低鼻’‘大下巴’(颤骨?)，这显而易见是一种公认的蒙古体型的部族。就当时所知，还没有人能够有把握地说出越过秃头人之外的地区的情况，因为高峻而不可逾越的山岳成为他们的边界，还从来没有人翻越过它们；据秃头人说，不过我不相信，山间居住着长有羊蹄子的人，住在山那边的人一年要睡六个月。这些我都不相信，不过秃头人以东的国度被肯定认为是依塞顿人居住的。”

在这一旅程中有三个明确的、有决定性的路标。头一个就是顿河，第二个是在布地尼和塞萨竭泰人之间，有七天行程的沙漠，第三个是环绕阿尔及巴埃领土的高峻的、不可逾越的山岭。

本书的地图，就表明顿河在斯大林格勒(从前的察里津)附近有一大转湾，接近伏尔加河上相反的一个大转湾不过 48

英里之远，然后从东北方，倒不如说更是从东而不是从北，流入亚速海。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如果顿河是塞种人与梭罗马泰人之间的边界，而且梭罗马泰人居住在该河左岸的话，那么他们的国土就不能延伸到塔岗洛格湾以北。这里有着研究古代地理的学者所熟悉的方向错误之一。在这种情况下，起头的错误会牵涉到对以后沿线各地方向的注解。希罗多德不知道第聂泊河与顿河两者朝东的大转弯。他猜想这两条河大体上是笔直的从北向南流。因此我们有着一条从塔岗洛格湾沿顿河左岸走的商道，它被想象成首先通向北，后来才偏向东方。但是很清楚，通过梭罗马泰领域的，头十五天旅程的方向大致是朝东北向的。如果再加上随后两次的偏东方向，而不是希罗多德所假定的一开始就向北，那么我们就可以确定这条路线的最终方向是向东而略为偏南。遗憾的是，希罗多德并没有给我们指明偏向的角度，除了到达梭罗马泰地区和布地尼人之外的沙漠的日数，也没有注明距离，因此我们不能仅仅靠所注出的方向来标出这条路线。但是我们目前有着开头方向朝东北这一前提，而且我们被告知，这条路线是向“东”弯曲的，或者我们可以更不含糊地说它是朝右方，无论如何净方向是东北偏东，也可以说朝正东方，甚至说朝东偏南。

如果我们紧靠顿河而行，穿过介于顿河与伏尔加河之间的斯大林格勒“土腰”继续朝东北方向行进，经十五天的行程越过梭罗马泰的草原之后，就到达伏尔加河畔卡米兴附近的某个地方。这里，据希罗多德记载，不生长树木的草原就终止了，森林地带就告开始。这事实上就是伏尔加河右岸。这条